

附件 1

##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财力薄弱保障资金

部门名称：（公章）

填报人姓名：饶桂莲

联系电话：0762-5633403

填报日期：2023-3-20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1624007277627E

负责人：李山

机构地址：广东省河源市和平县解放路 60 号

### (二)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名称：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财力薄弱保障资金

项目绩效资金：776 万元。

资金安排年份：2022 年。

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政府财力保障资金共分三大类：其中：1、民生及社会事业发展支出：环境综合整治及国土巡查支出、森林防火、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文化体育、综治维稳支出、“七五”普法、扫黑除恶、禁毒经费、国防教育、民兵预备役工作经费、计划生育、保洁员工资、城乡清洁卫生承包费支出；2 协调发展支出：城乡社区协调发展、村级村道硬底化资金；3、运转支出：人大工作经费、妇联工作经费、团委工作经费、关工委工作经费、纪检监察工作经费、办公经费等。

(三) 绩效目标：保障基层政权运转，增强镇政府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保障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协调发展。

##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385.8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保障基层政权运转、增强镇级政府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保障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协调发展。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民生及社会事业类主要用于法制国防宣传，环境整治，扫黑除恶等工作，保证了和平县阳明镇街道卫生整洁，维持了社会和谐稳定；协调发展支出类主要用于村（社区）协调发展，改善当地居民的生活条件，促进经济发展；运转类支出主要用于临聘人员工资及日常办公等支出，为镇政府的日常工作提供经济保障，确保每项工作稳步进行。

**三、绩效自评结论：**自评总分数 91 分，结果良好。

#### **四、绩效指标分析**

##### **（一）决策分析**

#####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该指标主要从论证充分性进行评价，根据中共阳明镇委会议纪要（93-4），2021 年 10 月 12 日，和平县阳明镇政府召开党政班子会议，讨论并一致通过了 2022 年财力薄弱保障资金预算金额。

（2）目标设置。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将镇府政府财力保障资金主要

用于民生及社会事业、协调发展支出、运转支出三大类支出，对项目资金进行了合理的规划，确保各项工作稳步进行。

(3) 保障措施。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中共阳明镇委员会，阳明镇人民政府关于党政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阳委发【2021】55 号）文件，对各部门领导分工做了明确安排，为镇政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效的制度保障措施。

## **2. 资金落实情况。**

(1) 资金到位。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和平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和财预【2022】1 号）文件，下达资金 77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86.25 万元，到位率约 50%。

(2) 资金分配。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将到位资金根据镇府职能对项目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分配，为各部门、各社区的日常工作提供经济保障，确保各项工作稳步进行。

## **(二) 管理分析**

###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 2022 年财力薄弱保障资金到位 386.25 万元，实际支付 385.8 万元，资金支付率接近 100%。

(3) 支出规范性。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财力薄弱保障资金评价年度内未发生调整，各项支出均按事项实际完成进度进行支付。

##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财力薄弱保障资金为经费类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能够按照《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制度》（阳府发[2016]3 号）文件规定执行。

(2) 管理情况。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阳府发[2016]3 号）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管理，下辖各部门、社区居委会均能够严格执行“先请示、后审核、再审批”的报账程序。

###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该指标主要从预算控制、成本控制二个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2022 年度镇府各部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实际支出未超过计划预算。

**2. 效率性。**该指标主要从完成进度、完成质量二个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0 分。确保阳明镇人民政府日常正常运转，充分发挥乡镇政府的基本职能及促进民生与社会的协调发展。

###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财力薄弱保障资金项目，主要是为了维持镇政府的日常运转，发挥镇政府的公共职能，贯彻“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该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指标。各项行动有利于提升镇府的社会事务管理能力，有利于建立良好的社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和生命安全，取得的社会效益效果明显。生态效益指标计划为：坚定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全面落实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工作，守牢“天蓝”“山青”“水净”“地洁”生态底线。通过服务外包的方式进行垃圾清运保洁，努力抓好街道的环卫工作。充分发挥镇府各部门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职能，持续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文化事业进行管理，提供公共服务，完善社会管理。

**2. 公平性。**该指标主要从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五、主要绩效：**综合评定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财力薄弱保障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得分为 91 分，绩效等级为“良好”。

**六、存在问题：**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将持续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批复的科目、项目、数额执行预算，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时效性，规范会计核算。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力薄弱保险资金		评价年度	2022		评价金额	776			
	联系人	饶柱莲		联系电话	0762-5633403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和财绩〔2023〕10号）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776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实际分配下达	县级	776		上级转移支付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额度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县级	385.8		上级转移支付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县级支出	县级支出（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
		2022年	385.8	385.8				-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保障基层政权运转，增强镇级政府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保障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协调发展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保障基层政权运转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基层政权运转		无				
		目标2：增强镇级政府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保障水平			目标2：增强镇级政府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保障水平						
		目标3：促进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协调发展			目标3：促进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协调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无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调查工作总结性资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具有文字材料得分，如无，则根据实际酌情核定分数。
						完整性	2			2	无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含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	6	合理性	2			2	无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1	无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无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无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1	无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1	无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无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无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无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86.25万元	≤386.25万元	3	无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	无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数量指标)	25	50%	50%	20	无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90%	≥9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5	(个性指标)	25	预期效果	预期效果	25	无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达到预期效果		≥95%	≥95%					
				(个性指标)								
				(个性指标)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95%	≥95%	5	无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91		